

# 以发展非资源型农村集体经济推动乡村振兴

## ——柳林县穆村镇第一村党支部创品牌工作纪实

□ 慕臻

穆村镇9个行政村的农村集体经济虽然全部突破30万,但质量不高,主要依靠企业占地补偿和煤炭站台运输,形式单一,新的集体经济产业还未培育起来,不可持续。另一方面,集体经济收入多用于发放福利,用于办集体公益事业比例较小,距离乡村振兴的要求还有很大差距。针对这一问题,穆村镇党委在“党建统领、五转一新”工作思路指引下,决定在穆村第一村党支部中开展以发展非资源型农村集体经济为思路的党建品牌创建工作。

### 强化农村党组织对农村集体经济的领导

总体谋划定思路。在广泛调研和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穆村第一村党支部2019年确定了“党建统领引领、壮大集体经济、建设繁荣古镇”的党建品牌创建思路,并通过“四议两公开”,建成了大金鹏生活广场,发展商贸业成为了壮大集体经济的突破口。

择优选派强领导。为强化党支部对农村集体经济的领导,大金鹏生活广场管理机构由村党支部研究决定,支部指

定村支部副书记担任广场的负责人,择优选派其他管理层人员。

健全组织重管理。并在市场的管理层中设立党小组,吸纳商铺营业人员中的流动党员参加小组和村党支部的学习,志愿活动,鼓励他们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带头诚信经营。

集体增收促就业。新建成的大金鹏生活广场建筑面积7300平方米,商铺132间,院内固定摊位22个,临时摊位60余个,带动就业230余人,安置贫困户、低保户就业25人,集体年纯收入220余万元。

### 实现非资源型地区农村集体经济转型

村党支部带头转变思想。之前村民普遍认为村里地下无煤、地上无产业,没有发展优势,对全村的发展信心不足。村党支部作为全村的“主心骨”带头转变思想,认为资源虽好,但污染大、不可持续,要利用本村距离城区近、流动人口多的优势,通过发展商贸业,实现比依靠资源更为长久的发展,鼓足了全村老百姓发展的信心。

村党支部主导机制转轨。以前村集体经济收入主要依靠华晋公司征地补偿,来源单一,同时,往往因为补偿款、福利不到位不及时引发群众围堵企业,引发村企矛盾。党支部从机制转轨入手,引导党员群众转变等靠要的思想,大力主导由村集体自主发展实体,实现自力更生,下定决心要将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机制从“伸手要”向“自己赚”转轨,实现了村集体经济由“输血”向“造血”转变,既提高了集体经济的数量和质量,又缓解了村企矛盾。

村党支部带领产业转型。在客观条件不适宜发展第一、二产业的实现面前,村党支部果断决定发展第三产业,通过带领全村群众大力发展商贸业,不但实现了本地村民就地就业,还吸引了不少外来流动人口定居本村经商创业,真正通过产业转型,实现了非资源地区农村经济的发展和繁荣,为无资源地区发展农村集体经济打造了样板。

党员干部实现作风转变。村干部“走读”现象严重,一部分是村干部自身思想素质的问题,另一部分是村干部迫于生计

要外出务工,还有一部分是村干部工作没有思路,住在村没事干。大金鹏生活广场作为乡村振兴战略本土化的代表,解决了党员干部群众生计问题,吸引农村干部把事业中心放在本村,同时成为了党员干部服务群众的载体,既解决了村干部“走读”问题,又提高了服务群众质量。

村容村貌生活环境实现转变。一方面,发展商贸业对环境造成的伤害相对于煤炭产业可忽略不计。另一方面,在大金鹏生活广场建成之前,穆村硬化路占道经营、违建乱建、垃圾乱倒情况严重。广场建成后,商贩全部进驻广场经营,硬化路违建全部拆除,生活垃圾实现不落地,村容村貌和周边群众生活环境根本转变。

大金鹏生活广场的产生,是穆村镇党委政府、一村“两委”贯彻柳林县委“党建统领、五转一新”战略的具体行动,是改革创新、奋发有为的实践成果,是农村产权制度改革的大胆尝试,更是穆村镇基层党组织“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为人民谋幸福、为古镇谋复兴的生动体现,标志着穆村开始走上了由乱到治、由疲转兴的健康发展轨道。

